

知青岁月的苦与乐

□口述：静琴 记录：航羽

1955年开始，一直到1979年结束，国家提倡城市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于是这项轰轰烈烈的运动在神州大地上一直持续了24年。

知青生活无疑是极其艰苦的，但也培养了他们坚韧不拔和自强不息的知青精神，正是依靠这种精神，在返城后的40多年中，再大的压力和困难，他们都能挺过来。

我和志华邂逅在返沪列车上

我和老伴志华都是上海赴新疆的老知青，我家在普陀，而他家在虹口。时间荏苒，如今我俩都已经年逾古稀了。

志华是1943年出生的，1961年入的新疆，而我比他小6岁，1949年出生，与共和国同龄，我是1967年入疆的，我俩都是在人生中花一般的年龄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去奔赴祖国边疆的那片热土。

巧合的是，当时我和志华都是分配在南疆兵团的上海知青，更巧的是我们的兵团都在伊犁。

当然，当时陌生的我们等到相识则要等到6年以后了，6年后，我还在兵团，而30岁内向务实的志华由于善于自学和业务的精湛，已经成了伊宁市当地一家金属加工厂的技术骨干。

谈起我俩的相识，要感谢我们两个都认识的熟人小程了。小程和我是好姐妹，基本上是无话不谈，就在那年我和

小程回沪探亲时，有一次小程上完厕所回我俩的座位时在异常拥挤的车厢里意外看到了熟人志华，他没座位，正靠在过道旁心无旁骛地看着一本厚厚的专业书。小程连忙大声叫了他一声，看志华站着没座位，盛情邀请他和我俩一起坐。于是，我们仨挤在两个座位上，小程坐中间。

经中间人小程在旁介绍，我和志华渐渐熟稔起来。原来他俩的妈妈是同事，都是上海的工人，两家关系非常不错。通过心直口快的小程的询问我知道了志华和我一样，还没有恋爱史。他30岁没谈大概和自己内向的性格有关系，因为一看就知道他是个爱看书的内向男人，只会花心思在技术钻研上，不会花言巧语讨女孩子喜欢。而我没谈恋爱则是因为当时正在上山下乡时期，在那种大环境下，年轻人也没有过多的机会和精力去考虑这些，连肚子都没吃饱谁还会有精力去谈恋爱？

回沪后和他第一次幽会

我恰巧也属于内向型，不太善于和陌生人打交道，但我很好学，爱看书，非常欣赏和崇拜那些知识面很广、博览群书的“学习型”人物。车程漫长，在绿皮列车沉闷规律的颠簸中我和志华这两个原本内向的男女竟然越谈越投机，话题也由刚开始不熟悉的沉闷到后来由于相知到相互欣赏的默契，而小程在最初的攀谈后渐渐没了谈话的兴趣，早已靠在椅背上睡着了。由于和志华谈兴正浓，只觉得当时充斥各种难闻气味、人潮拥挤的车厢也不觉得难捱了。

志华年轻时和帅哥两个字不沾边，但也绝对谈不上难看，自来卷的头发，鼻梁上架着一副肃穆的黑框玻璃近视眼镜，皮肤白皙身材瘦弱，一副白面书生的模样。他一开口引经据典，很少有他不知道的知識领域，不知他平时看了多少书才拥有那么多的知识储存量。这在当时是相当难得的。

经过在火车不眠不休的几天行驶，到上海后我和志华俨然已经成了你依我依的一对恋人，但基于彼此都很内向脸皮薄的性格，没有说破这一层关系。

不过鬼精灵的小程早已发觉我俩之间有些不对劲的。在

她的撺掇之下，我和志华彼此都留下了对方的地址和电话，方才恋恋不舍地分开了。

我回到自己的家，呆了两天后，很思念志华，但又不好意思主动联系他，毕竟那个时候即使是在上海这样的大城市自由恋爱也还没有流行。但前一天小程还打来电话调侃说：“你既然和志华双方都有意思，那就当是我介绍的，我这个媒人做定了！”

既然小程支持我采取主动，我无形中又增添了一份勇气，第二天刚想给志华打电话，哪知两个人像是约好了似的，他先打来了电话，特意约我到我老家附近的长风公园去见面。

我喜出望外地答应了。见面那天，内向的志华也积极主动了，从兜里掏出了一小袋大白兔奶糖让我品尝，要知道在当时的上海，谁要拥有一颗大白兔奶糖，是非常有面子的事。当时我高兴地含在嘴里，甜在了心里。

在秀丽的长风公园里他采取了主动的攻势，想和我正式谈恋爱，而我则含羞地答应了。

我俩确定恋爱关系后，分别到对方家里吃了顿饭，双方家人都很满意。



贰柒 制图

手记>>>

知青激情舞曲 汇成难忘之歌

现在的年轻人都对“知青”这个庞大的群体不是很了解，但随着电视剧《北风那个吹》《雪花那个飘》《知青》《蹉跎岁月》《孽债》等反映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电视剧不断热播，大家也会对这段历史和这个群体有所了解。

但知青们的现实生活状况往往不尽如人意，他们大多是40、50后，现在的年龄大都在60、70岁，甚至80岁。很多人身体都不好，有的更是积劳成疾、贫病交加，但他们回顾当年上山下乡的经历仍然不后悔，当年那难以忘却的记忆仍然刻骨铭心。的确，虽然已经

时隔这么多年，但在许多人的身上留下了深厚的知青情结。

很多知青都会自发地每年回当年插队的知青点去走走看看，回忆那段青春岁月。

本文中的主人公静琴和志华这对知青夫妻是幸运的，他俩在插队生涯中认识了对方，并幸福地结合了。

不过生活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一次志华由于上火，右耳患了慢性化脓性中耳炎，致使病情恶化，留下了终身的残疾：双脚跛得非常厉害，必须借助双拐，而且右耳听力大损。而静琴并没嫌弃他，老俩口相依相伴了40多年，如今回到了上海安度晚年。

中耳炎使志华终身残疾

回新疆后，我俩陷入了热恋期，因为我俩单位相隔非常远，不过每逢周日，他都会约我出来玩儿，在公园里一待就是半天。那时我们俩坐在长椅上，紧紧地挨在一起，唧唧我我地聊着双方单位里的事，也聊着对未来的憧憬，总之有说不完的话。

我和志华终于如愿以偿地在第二年的国庆节在上海结了婚，然后又回到了伊宁，当时志华厂里分了一室户房子给我们，因为我平时住在兵团宿舍里，我俩只在周日才聚在一块，婚后我们夫妻和睦，日子虽清苦但甜蜜。

正在这时，我们的儿子博宇出生了，志华一个大男人笨手笨脚，不会照顾儿子，不得已的情况下，他把已经退休的婆婆接到伊宁市来帮助我们渡过难关，婆婆和我住在宿舍里，我上班时帮我带一下博宇。哪知在志华33岁时一场大的灾难好像一条蛰伏很久的蟒蛇，猛地扑向我俩，于是我们的噩梦开始了。

志华在那年3月由于厂子工作任务紧，有一个技术难题迟迟没有攻克，长期上火之下，致使他的右耳患了慢性化脓性中耳炎，可他也未注意，使病情恶化了。更严重的是耳朵里的脓水流到大脑里，这下耐烦大了！他打电话给我后我感到大事不好，马上从兵团赶回来安排他连夜到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友谊医院进行了脑科手术，哪知来晚了一步，志华留下了终身的残疾：志华的双脚已经不能正常行走，跛得非常厉害，必须借助双拐才行。而且他的右耳也已经听力大损。

志华住了两个月医院之后回家静养，他能在我和婆婆的搀扶下勉强行走一会儿，但要像以前那样完全正常是不可能了，他的右耳已经完全听不到任何的声音了。33岁正值壮年的他却成了一名靠人照顾的病人。

出院后鉴于他的身体状况完全不能工作，经过厂长的决定，让志华可以回家养病一年时间，不用上班，但基本工资每月只发一半，各种津贴一律没有。这样我们俩的收入就更加捉襟见肘了。

他病后我成了顶梁柱

在志华住院期间，婆婆的身体本就不好，因此我就让她每周来陪一次夜，其余时间都由我陪。晚上休息也休息不好，还要时时照顾他，而且博宇还小，那段时间真的非常累，恨不得躺在地上立马睡过去，这样就解脱了。而且自己身体也非常差，脸色从来都是蜡黄蜡黄的，全凭一种责任感和爱支撑我不能倒下去。而志华清醒后脾气变得好差，其实也不难理解，以前他是厂里和家庭的骨干，现在却成了累赘。自怨自艾和有心无力的懊恼使他无处发泄，只好把脾气发到我身上。

有一回在他又一次发泄了无名怒火后，我仍然忍住了委屈，在他床旁忙这忙那，同时哽咽着说出那段时间自己所遭受到的种种压力和委屈，他满面泪痕地听着我的诉说，诚恳地说：“对不起，以后所有的苦难不用你自己硬挺，由我俩共同面对！”一席话说得我欣慰无比。

半年后，在上海的公公因为身体不好，婆婆也不得不回到上海照顾他，所以家里里里外外就只剩下我这个“劳动力”了。针对志华和博宇需要我照顾的残酷现实，自己再去兵团上班和他分居已经不可能了，我于是就跟兵团领导和志华的厂方打了多次报告，希望能把我分到厂里，尽可能地照顾志华。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我不断地努力奔走下，终于在第二年愿望成真，工作关系被调到了那家工厂里。志华在家歇满一年后，也尝试着去厂里上了班，不过病后的他由于身体原因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充满干劲地干活了，只能是用自己的头脑和专业经验来做技术指导。

那些年我一边要忙自己的工作，一边要照顾他们爷俩的生活，一言难尽。时光飞快，我俩步入了老年，博宇也长大成人了。

现在我们一家三口都在上海生活，博宇已经在上海结婚生子，他在小区附近开了一家制造公司，攒了些钱，前些年趁房价低时一口气买了两套两室一厅的房子，一套他送给了我们俩住。平时博宇就让志华经常去厂里转转，让老爸做技术指导。志华虽然走路还是不方便，不过他还是会坚持去公司，日子忙碌又充实。